

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庄园牧场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通知以书面或邮件方式及时向各位监事发出。

2、本次会议于2020年2月28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采取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3、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并表决的监事3名（其中监事杜魏参加现场表决；监事魏琳、孙闯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）。

4、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魏琳先生主持。

5、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19年度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事项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规定，符合上市公司实际情况，可保证会计信息质量，可更加公允的反映公司2019

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19 年度的经营成果;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,公司董事会就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《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9 年度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

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0 年 2 月 28 日